

农村三产融合要注重有机拼接

【核心提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使农业生产、农产品加工和销售、餐饮、休闲以及其他服务业有机地整合在一起,使得农村一二三产业之间紧密相连、协同发展,最终实现农业产业链延伸、产业范围扩展和农民收入增加。推进农村三产融合发展,是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的重要举措,是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探索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的必然要求。

□苏毅清

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指的是以农业为基本依托,通过产业联动、产业集聚、技术渗透、体制创新等方式,将资本、技术以及资源要素进行跨界集约化配置,使农业生产、农产品加工和销售、餐饮、休闲以及其他服务业有机地整合在一起,使得农村一二三产业之间紧密相连、协同发展,最终实现农业产业链延伸、产业范围扩展和农民收入增加。

然而,要顺利实现农村三产融合发展并非易事。目前,我国在农业和其他相关产业融合的问题上,仍存在以下四个方面的问题:

对产业融合的概念认识不清,导致工作上的定位不准。产业融合的概念告诉我们,产业融合的本质是产业间分工的内部化,其完成的主要标志是形成新的技术、新的业态和新的商业模式。产业融合是产业化的更高级的形式,本质上表现为更高层次的主体间的分工内部化,如果产业化无法实现不同产业间大量组织的分工内部化,则产业化不可能升级为产业融合。而目前,我国很多地方对产业融合的理解还没有走出产业内分工的思路,认为产业融合是某个产业内产业化的简单升级,导致了在政策

制定上过于强调了对单一农业内产业化的建设,而忽视了对其他产业,尤其是对第二、第三产业中高度发达的细分产业的考量,导致产业化没有实现农业与其他产业中的组织发生大规模的跨越产业边界的分工合作,致使所开展的具体工作最终没有取得应有的效果。

对培育产业公地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培育共同的技术基础——产业公地,是开展产业融合的根本前提,但是我们看到,无论是已经较为完整地实现了农村三产融合的地区,还是正在计划推动农村三产融合的地区,都没有把培育共同的技术基础作为重要的任务。这就容易使得促进农村三产融合的行动变成“撞大运”的行为,即如果恰好所制定的计划在各省市培育出了产业公地,则产业融合得以顺利开展;但若没有形成共同的技术基础,则产业融合充其量也只能是在某个产业内的产业化方向上的传统延伸,没有打破产业间的界限,没有走出创新路子,从而无法提高农民的收入。

横向融合开展不充分。这主要是由于人们对农业多功能性的认识 and 理解的不足。从较为完整地发展了农村三产融合的地区的工作经验来看,农业与其他相关产业纵向融合大多沿着产业链的方向进

行,而农业与其他相关产业的横向融合则多以农业的多功能性为基础。在后工业经济时代,物质产品在供给与需求上的饱和,使人们开始转向心理与精神层面的需求。此时,农业的功能不单是保障食品安全与维护生态环境,更体现为它是传统文化的载体与传承,在心理与精神层面上成为人们的依靠与寄托。我国目前正处于从工业经济时代向后工业经济时代过渡的时期,因此农业的多功能性已经在当前有所体现,比如人们更多地要求农产品要质量,关注食品安全。从农村三产融合的两个方向上来看,横向的融合在很大程度上必须依托于农业的多功能性展开,比如乡村旅游就是依托农业的文化传播功能与农业自身生产相结合的横向融合的结果。可以说,经济社会的进步凸显了农业的多功能性的重要性,并使农业与其他相关产业的横向融合提供了可能;反过来,农业与其他相关产业的横向融合也为农业扩展其自身的功能提供了有利的帮助。综上所述,我国目前在农村三产融合中出现的纵向融合居多、横向融合偏少的问题,很大程度上是源于对农业多功能性的认识不足,导致很多地方反映在横向融合方面找不到抓手,寻不着政策的落脚点。

开展农村三产融合发展的最终目的尚需明确。国家层面的文件明确表明,我国推行农村三产融合发展的最终目的是提高农民收入。从目前开展的情况来看,凡是能够实现农村三产融合的地区,农民收入都实现了提高,但是这并不意味着这样的产业融合形式就一定能将产业利润更多的留在农地,留给农民。也可能存在情况是,目前所开展的农村三产融合还没有发挥出应有的能够提高农民收入的潜能,如果能够进一步制定农业与其他相关产业融合的利益分配机制,农民有可能从参与全社会发展的分工中得到更多的收益。值得注意的是,在一些即将开展农村三产融合工作的地区,还没有明确地将提高农民收入列入工作计划,这是值得关注的问题。因为,如果农村三产融合不以农业为主,不以农民为本,则这种产业融合本身也容易出现严重的问题。例如,日本在三产融合的过程中,就遭遇了由于下游产业的高利润导致农民及农民组织脱离农业从而对农业造成损害的问题。

推进农村三产融合发展,是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的重要举措,是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探索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的必然要求。针对目前我

国在农村三产融合中出现的上述问题,需要从如下几个方面着手改进:

必须遵循产业融合的基本规律,采用科学的方法。尤其是要注意产业融合与产业化的区别与联系,既不能混淆了二者的概念,也不能孤立二者间的联系,从而导致工作效果欠佳,无谓地消耗国家资源。

要认清培育产业公地的重要意义。产业公地是多个产业相互融合的基础,农业是一个集科学技术和和管理技术于一身的产业,这使它相较于其他产业更容易找到共同的产业基础,从而使农业更容易和其他产业相融合。因此我们一定要把培育产业公地作为开展农村三产融合的最重要的前提工作,产业公地培育得越好,农业与其他相关产业的融合就更顺利,最终效果也就更好。

要拓展对于农业自身功能的认识,把农业的多功能性摆在更重要的位置。横向融合也同样是产业融合的重要组成部分,而横向融合应以农业多功能性为基础,这样能够给农村三产融合找到更多的结合点和融合平台。

必须先巩固农业基础,再实施农村三产融合发展。在推行农村三产融合发展之前,必须先打牢农业的基础,稳定农业的地位,在农业发展到具有一定竞争力时再进一步推行农村三产融合发展,这样可以减少下游高利润产业对农业投资的挤压,从而实现让农民在土地上增收,让农业在融合中发展的最终效果。

(作者单位: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

把农产品安全工作做细做实

【核心提示】从不同国家比较来看,农业现代化程度越高的国家,农药使用总量越大,发达国家农药使用普遍高于发展中国家。使用农药并不可怕,但农药的使用要科学规范,要符合农药残留的标准,对高毒农药的管理要严格。

□乔金亮

正确认识和对待农药,是农产品质量安全的重要方面,也折射出广大群众对农业绿色供给的热切期待。作为一项重要科技成果,农药的使用是必然的。农药对于农作物,就像医药对于人类一样必不可少。从不同国家比较来看,农业现代化程度越高的国家,农药使用总量越大。使用农药并不可怕,但农药的使用要科学规范,要符合农药残留的标准,对高毒农药的管理要严格

农业部日前表示,将依据风险大小和替代产品生产使用情况,对我国正在使用的12种高毒农药加快淘汰进程,力争5年内全部禁用,以降低农产品的质量安全风险。正确认识和对待农药,是农产品质量安全的重要方面,也折射出广大群众对农业绿色供给的热切期待。

数据显示,我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连续5年稳定在96%以上。然而,部分公众仍有疑虑,甚至

觉得打过农药的就可能有问题。公众对农产品安全的关注不无道理,农产品安全是食品安全的第一道防线,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者对农产品质量安全要求越来越高。

同时,也应看到农产品质量安全是否合格,一要看标准,是不是符合食用农产品上市安全标准,这是最基本的,也是各国通行的做法。二要看趋势,是越来越好还是越来越差。三要看监管,即能否及时发现和查处问题。以农药为例,今年6月份实施的新版《农药管理条例》,将工信部、质检总局承担的农药生产企业定点核准、生产批准证书、生产许可的职能划归农业部门,农药管理体制因而改变,由一个部门负责生产、登记、经营、使用的全过程监管。从多头管理到统一负责,监管部门的权责更明确,监管手段更强。现在,农业部门已可以使用查封、扣押等强制措施。使用农药并不可怕,但农药的使用要科学规范,要符合农药残留的标准,对高毒农药的管理要严格。

尽管我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情况总体可控,已制定农兽药残留限量标准6000多项,基本实现了有标可依;蔬菜、畜产品、水产品监测合格率从本世纪初的约60%提高到96%以上。但是,与人民群众吃得健康的要求相比,仍存在着薄弱环节。以农药为例,一个问题是农药利用率低,一些地方农药使用不规范,农药残留超标事件还时有发生,甚至有些人可能为了一己私利,违法使用高毒农药。

农产品质量安全关系千家万户,一定要对安全问题零容忍。从长远看,农产品质量安全离不开标准化和组织化程度的提高。因此,要推进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的创新,通过标准化来保证质量安全。同时,还应建立更严格的监管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让不法分子付出巨大的经济和法律代价。“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是中央对群众关切的回应。期待各方再接再厉,把农产品安全工作做细做实。

我国乡村旅游发展模式亟需创新

□赵晖

作为一种新兴旅游方式,乡村旅游因为其能够增加区域财政收入,实现区域经济的转型升级的特点,正在成为我国很多地区发展地方经济的新途径。但目前我国乡村旅游在发展过程中还存在以下问题:在发展过程中缺乏科学规划;乡村旅游景点无序开发,景点布局不合理,乡村之间近距离、低水平的同业竞争现象严重;部分地区由于基

础设施、资金的缺乏,限制了乡村旅游的发展;在乡村旅游发展中引起的环境问题也日益凸显,部分地区出现了因开发规模过大造成的环境污染问题。

为了进一步促进我国乡村旅游的发展,应该从以下两方面创新乡村旅游的发展模式:一是培育新型旅游资源,打造多样性的乡村旅游发展模式。二是发展乡村旅游,关键要寻找村庄灵魂,着重挖掘传统“三农”旅游资源的文化底蕴。

以科技创新开启乡村振兴新未来

□苏倩岚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一个地区的科技创新水平,很大程度上决定了这个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面貌。抓好科技创新、加强科技供给,就抓住了牵动发展全局的牛鼻子。国家如此、省市如此,乡村亦是如此。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根本是解决农业发展、农村繁荣、农民致富的“三农”问题。而实现农业农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更需用好科技创新的钥匙,开启乡村振兴腾飞的新未来。

农业是农村发展的基础。开启乡村振兴新未来,就要用科技创新引领农业振兴新图景。如今的农业生产已不再是传统意义上的男耕女织,而是运用科技手段的集约化生产,快捷、高效已成为农业发展的关键词。在此基础上,农业科技部门更应着眼夯实科技农业基础,进一步对接国家涉农科技专项,着力构建自主创新研发体系,继续实施重点研发计划农业关键共性技术攻关专项、现代农业科技奖励性后补助专项和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专项等,为农村农业发展提供强大的科学技术后盾,让农业在振兴发展中更具含金量。